草漯國中 112 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 實施計畫

112.10.27 修訂版

一、依據:

- (一)特殊教育法。
- (二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辦理身心障礙教育經費實施要點。
- (三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3 月 22 日桃教特字第 112002497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:

- (一) 增進普特師正向合作經驗及共創融合精神之校園環境。
- (二) 提升以身心障礙學生需求為本位的校園團隊運作模式。
- (三) 提供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課程融合及個案輔導之歷程。

三、辦理單位:

- (一)指導機關:教育部。
- (二)主辦單位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三)承辦單位: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內容:

- (一)研習類別: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
- (二)研習主題:普特共好-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合作策略
- (三)研習地點:Google Meet 線上視訊連結:https://meet.google.com/wrv-dtcm-duz
- (四)參加對象:

特教教師、一般教師、家長、特教助理員、教保員皆可報名參加,以上名額計 50 名, 額滿為止。

- (五)研習時間: 112年11月15日,13時至16時,共計3小時。
- (六)研習講師:

草漯國中 黄昇平老師 (桃園市特教初任教師導入方案講師)

草漯國中 邱怡陵老師 (桃園市特教輔導團團員、桃園市優良教師)

- 五、報名方式:於112年11月於全國特教資訊網開研習,並發文給全桃園市各級學校,邀請 全市教職員及家長參加研習。
- 六、承辦人:江佩欣,電話(03)4830146分機630。
- 七、經費概算表如附件所示,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案補助。
- 八、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轉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草漯國中112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

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13:00-13:10	歡迎致詞	校長/主任	
13:10-16:00	課程	黄昇平老師	1. 普特合作模式
		學中教師團隊	2. 實際案例分享
16:00~16:10	綜合回饋	江佩欣組長	